

中共河南工程学院纪委文件

河工院纪[2021]12号



关于举办河南工程学院第二届廉政文化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十届省纪委六次会议精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崇廉尚洁的校园文化氛围和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校纪委决定在全校开展第二届廉政文化教育月活动。活动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河工清风·明月廉韵”为主题，通过组织丰富多彩的反腐倡廉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和职工“廉洁从教、为人师表”的自觉，增强学生“从我做起、敬廉崇洁”的意识，促使全校师生牢固树立“崇廉拒腐”的价值观念，把廉洁文化融入师

德师风、学生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中，全面推进清廉校园建设。

二、活动组织

校纪委联合党委宣传部、校团委、学生工作部、诗词协会、书画协会、摄影协会共同组织。

三、活动时间

2021年10月25日至11月25日

四、主要内容

（一）专题培训。开展纪检监察干部系列培训，围绕廉政文化建设开展研讨，组织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纪检监察业务应知应会测试。

活动对象：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

承办部门：校纪委

（二）警示教育。组织观看发生在教育系统的典型案例警示片，让广大党员干部从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中吸取教训，切实做到警钟长鸣。

活动对象：全校科以上干部

承办部门：校纪委、党委宣传部

（三）廉政文化作品征集。开展廉政书画、摄影、文学作品等创作征集，举办优秀作品展，扩大教育面和影响力。

活动对象：全体教职工、学生

承办部门：团委、诗词协会、书画协会、摄影协会

(四)“河工清风·明月廉韵”主题教育周活动。以二级学院基层党委为单位，结合教学单位实际及专业特点，创新活动形式，组织开展“河工清风·明月廉韵”教育周活动。

活动对象：各院部全体师生

承办部门：学工部、各二级学院基层党委、团委

五、工作要求

1. 精心组织实施。各参与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按照方案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善于创新形式和丰富载体，把廉洁教育融入管理服务、教学、科研、学生日常教育工作中，提高参与度和活动影响力，确保任务落实和活动效果。

2. 严格规范把关。各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紧扣主题，把好作品政治关和创作关，切实履行意识形态责任，保证各类参评作品的政治性、原创性，杜绝抄袭等弄虚作假行为。

3. 总结报送情况。各单位要认真总结教育活动组织开展情况，于12月2日前报送教育月活动总结。教育月活动情况将纳入年终二级单位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考核内容。

联系人：郭丹

联系电话：0371-62508115

中共河南工程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9月2日